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3)00641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苏23G1C8D48H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3）00641 号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是江苏同力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作出了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江苏同力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江苏同力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丛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晨昱



#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号）核准同意，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同力”）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336.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120.57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215.4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16日全部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25号《验资报告》。

####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5,502,668.64
减：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加：赎回理财产品	600,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4,897,922.38
减：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0,408,662.39
加：2022 年度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3,163,541.38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3,155,470.01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1年3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阳支行、中国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镇江丹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各方均按照规定切实履行了相关职责。

2021年8月18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9月6日，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调整“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结构、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20,000万元向增加的募投实施主体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创力”）进行增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子公司江苏创力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管理账户。2021年10月11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阳支行	38020078801000000638	77,486,661.86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镇江丹阳支行营业部	382003601013000053004	588,476.67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阳开发区支行	485875852746	219,459,844.49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开发区支行	32050175625800000703	22,299,352.85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	539176711523	23,321,134.14	活期存款
合计		343,155,470.01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402】（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17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583】（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2年1月11日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94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1年10月08日 -2022年1月10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15】（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2月23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20803】（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年1月13日 -2022年2月17日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024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2年1月12日 -2022年2月11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968】（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9月22日	是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3967】（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2年3月25日 -2022年12月19日	是
合计		60,000.00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为128.45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215.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40.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107.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42.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2.8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	是	43,107.02	43,107.02	43,107.02	1,714.99	12,352.19	-30,754.83	28.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扶梯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20.72	5,520.72	5,520.72	3,325.87	3,403.07	-2,117.65	61.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0,587.69	10,587.69	10,587.69		10,587.6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215.43	59,215.43	59,215.43	5,040.86	26,342.95	-32,872.4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未完工/未完成决算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p>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为 128.45 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p>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上述数据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30301008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025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澳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1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郭澳

主任会计师：郭澳

经营场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2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09月28日



证书序号：001233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三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3200001000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4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07 18

姓名 吕丛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6-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238006184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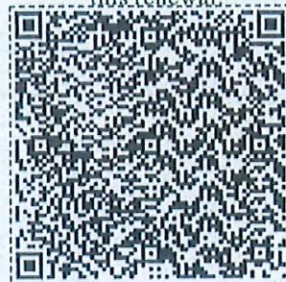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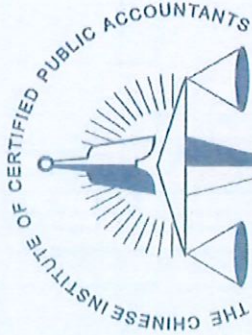


吕丛平(32000010009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赵震昱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7-08-3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02199708301414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1048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